

本府就「建請市府增購常見濫用藥物及新興毒品試劑，以完善校園藥物濫用篩檢機制」案，敬答覆如下：

- 一、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本府教育局於111年度採購中央核可認證之常見毒品快速尿篩試劑計1,500劑，其中包含本市審計處建議增購搖頭丸(MDMA)、嗎啡(MOR)等2類之檢驗試劑，以針對所屬國中小列管之特定人員清查及尿液檢體送驗，且當相關試劑數量不足時，將隨時增購，確保初步檢驗量能。
- 二、現行中央有其核可認證之毒品快速尿篩試劑種類，教育局亦已適時請教育部與中央跨部會會議上評估授權廠商研發增加未包含現行毒品快速尿篩試劑之常見毒品種類，增購予學校，以利及時防制學童涉及毒品。
- 三、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級學校特定人員新興毒品尿液檢驗計畫」，本府教育局與本市校外會共同建立尿篩檢驗合作機制，如使用快速篩檢試劑篩檢結果呈「陰性」，為避免試劑「偽陰性」情形發生，經學校觀察或其他方式判斷有施用毒品嫌疑者，可採集尿液檢體送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針對「新興毒品」相關品項檢驗；此外，亦尋求本府毒品防制網絡單位合作，協請衛生局檢驗中心協助檢驗。